**桃園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106年「飛揚青春"籃"截三害**

**你最棒」競賽暨法治教育宣導活動計畫**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106年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:

為貫徹行政院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，營造安全、溫馨、適性的學習環境，推動「防制校園霸凌、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及杜絕復仇式色情」等教育宣導，藉由健康正向多元創意活動，引導青年學子從事正向有益身心運動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。

二、主辦單位: 桃園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少年隊、大魯閣棒壘球打擊場。

肆、比賽日期時間：初賽及決賽同一天。

初賽:106年10月21日(星期六)10：00-12：00。

決賽:106年10月21日(星期六)13：00-14：00。

伍、活動地點:中壢區大魯閣棒壘球打擊場。(中壢館：桃園市中壢區環中東路561號)

陸、程序表：如附件1。

柒、參賽資格: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及國中在學學生，免費報名參加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06年10月16日(星期一)截止，請逕至大魯閣棒壘球打擊場中壢館現場報名或google表單填報系統線上報名(https://goo.gl/euqbFR)，活動計畫及最新消息公告於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網站(http:// <http://www.cityinfo.com.tw/ilc/tyclo/index.php>)。

二、敬邀熱愛運動學生報名參加，協請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各分會掌握分區學校報名狀況，鼓勵認輔學校踴躍報名，以團體組隊方式，不得重複跨校、跨隊參賽，報名表如附件2。

三、主辦單位依報名順序審查，得酌予增減錄取，如超出可接受報名名額，有權提前或延後截止報名時間，彈性規劃備取隊伍遞補參賽，106年10月18日(星期三)前公告參賽錄取名單。

四、請所有參賽學生務必提供真實姓名、出生日期及身分證字號等資料；另須完成家長同意書，範例請參考附件3，以利協助完成投保事宜。

五、本活動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法規之規範，蒐集、處理及妥善利用個人資料，僅供比賽使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玖、比賽規則與比賽項目及方式:

一、區分男子組及女子組，各組均進行【個人賽】，闖三關活動。

二、採大魯閣棒壘球打擊場中壢館之專用機器，以單人單機不連線方式進行連闖三關比賽。(籃球機，飛鏢機，投棒球十六宮格)

三、選手完成檢錄報到後會獲得闖關卡一張，三個關卡分別計分，加總後為總分，選手在比賽時間內可自行到三個關卡進行挑戰，最後評選出男子組及女子組前三名頒發獎勵。

四、計分方式範例：籃球機(350分)，飛鏢機加分模式（count up)，總分為400，投球16宮格(120分)，三項加總為總分為870；賽前屆時將說明比賽規則，並於開放練習。

五、比賽進行中如遇機台故障，經主辦單位裁定後，使用故障機台之選手當局不列入積分，可重新挑戰一局。

六、參賽學生請發揮榮譽精神，不得冒名頂替參賽，如發現舞弊行為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
七、請參賽同學於9時30分前完成報到手續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請參賽者自行前往活動場地，於報到截止時間(最慢10時前完成檢錄)，否則視同放棄比賽，須攜帶雙證件至報到處驗證(本學期註冊學生證及身分證)，未帶證件選手不得參加比賽，冒名者由主辦單位取消隊伍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
(二)本活動報名及比賽皆需驗證選手本人學生證明文件，中途換人代打，或擅自修改分數者，以零分計算。

(三)凡比賽發生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則由審判委員會決議。

(四)比賽過程衍生之肖像使用權（主辦單位攝錄影），皆屬主、承辦單位所有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(五)活動期間由承辦單位統一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如恰逢天災地變，承辦單位得宣告活動取消、暫停或停辦。

(六)活動所提供之獎品，參賽者不得要求將獎項轉讓、轉售予他人，亦不得要求更改獎項或兌換現金；主辦單位將保留修改活動或更換等值贈品之權利。

(七)所有參賽者參加本活動時，即同意接受本活動公告之所有注意事項規範，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行為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，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法律追訴權利。

(八)活動重要通知將以mail或電話聯絡，請務必正確填寫，若因個人疏忽填寫錯誤而無法聯絡，恐喪失權益，敬請見諒。

(九)各參賽隊伍應於比賽當日開始前半小時完成抽籤及報到，逾時視同棄權，不另通知。

(十)活動所需經費由主辦單位與協辦單位相關經費支出。

九、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，將另行公告暫停比賽或更換比賽地點。

十、本活動計畫相關事項如有疑義或其它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解釋及變更之權利，另行通知補充之，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。

十一、交通資訊：

(一)【中壢區免費公車】，站位：普忠路口，路線：L201外環紅線、L202外環藍線，路線時刻圖：http://bit.ly/1Ks0s1O (資料來源：中壢區公所)

(二)請參賽者自行前往活動場地，參考交通指示說明及示意圖，附件4。

拾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男子組：

冠軍：獎狀乙禎，禮卷3,000元。

亞軍：獎狀乙禎，禮卷2,000元。

季軍：獎狀乙禎，禮卷1,500元。

二、女子組：

冠軍：獎狀乙禎，禮券3,000元。

亞軍：獎狀乙禎，禮券2,000元。

季軍：獎狀乙禎，禮券1,500元。

拾壹、一般規定：

一、各參賽者應於報到時，請務必主動出示學生證(或相關證件)，以進行身分查驗，得獎者如有身分不實，由主辦單位取消得獎資格，追繳相關獎狀及禮券，並報請學校協助處理。

二、決賽時，參賽者應於報到時間截止前完成報到手續，否則視同放棄比賽。

三、本次獲選前三名學生之獎狀，由本會規劃納入106年度三合一會報聯合頒獎典禮中頒發。

四、其他未盡事由及比賽爭議事項，由主辦單位依客觀事證認定。

五、賽後於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網站公告名次。

拾貳、活動聯絡人：

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 宋慶禾助理督導

電話：03-3379530電子信箱：[mon065@yahoo.com.tw](mailto:mon065@yahoo.com.tw)

傳真：03-334-6664手機：0912-650-781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106年度「飛揚青春"籃"截三害**  **你最棒」友善校園活動程序表** | | |
| 時間 | 項目 | 備考 |
| 09：00-09：30 | 報到 |  |
| 09：30-10：00 | 檢錄 |  |
| 10：00-10：15 | 開幕式 |  |
| 10：15-10：30 | 比賽規則說明 |  |
| 10：30-14：00 | 比賽開始 |  |
| 14：00-14：30 | 統計成績 |  |
| 14：30-15：00 | 公布名次 |  |
| 15：00 | 結束 |  |

附件1

附件2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106年「飛揚青春"籃"截三害**  **你最棒」友善校園活動報名表(採網路報名)** | |
| 學校 |  |
| 姓名 |  |
| 性別 |  |
| 出生日期 | (保險使用) |
| 身分證字號 | (保險使用) |
| 聯絡電話 | (緊急聯絡) |
| 緊急聯絡人 | 姓名： 電話： 關係： |
| 電子郵件信箱 | (寄發訊息) |
| 報名須知 | 1、以上網路填報作業項目均需填寫，如未完成，則無法完成報名手續。(網路連結：goo.gl/euqbFR)  2、聯絡人之電話請留有效之通訊號碼，如無法通知聯絡，則視自動棄權。  3、資料請確實填報、仔細核對，報到核對證件時，將以登錄資料為主，若資料不符，立即取消參賽資格。  4、報到當天請務必準時並攜帶雙證件(學生證、身分證或健保卡)以驗明參賽資格。  5、敬請學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並確認完成網路報名作業事宜。(含隊員基本資料)  6、家長同意書請學校承辦單位參考範例如附件3，請參賽學生完成後，由校方自行管制留存。 |
| **備註** | ※本活動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，本表格僅供參考，無須回覆。 |

附件3

**校外活動家長同意書(範例)**

茲同意子弟 於暑假期間106年10月21日(星期六)10時至15時，參加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舉辦106年度「飛揚青春"籃"截三害你最棒」友善校園宣導活動。

此致

教 育 部 桃 園 市 聯 絡 處

學校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學生班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學生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學生身份證字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家長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簽名及蓋章)

家長身份證字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※本同意書請家長務必親自簽名及蓋章，掃描或拍照寄 Email ：mon065@yahoo.com.tw，以玆證明，未完成者，則不予錄取。(請註明學校及姓名)**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件4

**中壢區大魯閣棒壘球打擊場交通示意圖**

